

超龄劳动者基本权益保障暂行规定7月1日起施行 劳动报酬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

老有所为,权有所护。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5部门5月25日对外发布《超龄劳动者基本权益保障暂行规定》,自7月1日起施行。这是我国首部明确超龄劳动者权益的专门规章。

什么是超龄劳动者?

顾名思义,就是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的劳动者。其中既有退休返聘的技术骨干、行业专家,也有从事保安、家政等工作的基层劳动者。依法提前退休的劳动者也纳入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的对象之中。需要说明的是,弹性延迟退休期间存在劳动关系

的劳动者,有劳动合同法、《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保护,不在暂行规定适用范围。

当前,我国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仍在就业的劳动者众多,劳动权益面临法律保障不足的问题。发布暂行规定,就是要填补现行劳动法律制度的短板,明确用人单位与超龄劳动者的权利和义务,保障超过法定退休年龄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暂行规定多方面保障超龄劳动者合法权益——

劳动报酬方面,明确要求及时足额

支付劳动报酬,劳动报酬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

休息休假方面,明确要求遵守法定工作时间规定和年节纪念日放假办法,一般不安排超龄劳动者加班,安排加班的应当遵守劳动法的有关规定。

劳动安全卫生方面,明确用人单位应当安排合适的工作岗位和劳动强度,进行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的教育和培训。

工伤保障方面,明确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为超龄劳动者参加工伤保险等。

不少人关心,超龄劳动者能否继续参加职工养老保险?应当如何缴纳?

暂行规定明确,需延长缴费的超龄劳动者,可以个人身份继续缴纳养老保险费;经与用人单位协商一致,用人单位也可为其缴纳养老保险费,个人应当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此外,暂行规定还明确了超龄劳动者基本权益保障的救济途径,明确将超龄劳动者因基本权益发生的争议纳入劳动争议调解仲裁程序和劳动监察的范围。

据新华社

买家恶意下单退货， 卖家该如何维权？

各大电商平台“6·18”年中大促已陆续开启,在网购消费热潮涌动的同时,一些滥用电商售后规则的乱象引发广泛关注。近日,某些街道因部分买家“恶意退货太多”,遭多个商家整体纳入拒售范围一事,冲上热搜。

商家因高退货率“一刀切”进行区域拒售,是否合法?恶意下单退货乱象该如何规范治理,实现买卖双方正当权益双向保障?新华网思客邀请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北京市电子商务法治研究会副会长朱巍进行解读。



如何定义恶意下单退货？

恶意下单退货实际上有几种类型。第一种类型是短时间之内大量的闪购闪退,这是一个典型的不正当竞争的行为。

第二种类型它不以消费为目的,实际就是我们常说的“羊毛党”行为。“羊毛党”不一定是违规的,但是有一些“羊毛党”,比如说他们自己注册了大量的

电商平台账号,利用这些账号形成的矩阵去薅别人的“羊毛”,这就有可能涉及不当得利的一个相关的法律问题。

第三种类型,比如说买家购入的是a货,但是拿到手之后偷偷地把货物调换一下子再退回去,它属于一种调包行为。

第四种类型就是一个商品本身发生的污损,比如说网购的衣服、雨伞,这

些东西已经使用过了,正常的话买家是不能够再退给商家的。但因为法律赋予了消费者“7天无理由退货”的权利,买家利用这个漏洞就把有污损的、已经使用过的,影响二次销售的商品退到平台要求商家退货。

这些都属于恶意下单退货的范围,但是依据的法律不一样。

卖家“一刀切”进行区域拒售,合法吗？

卖家用“一刀切”的方式去“拉黑”一个区域,实际就是在这个被“拉黑”的区域里面,消费者不能够通过网络购物的方式去买这个商家的商品和服务。

这种行为本身就是一个违法行为。因为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明确规

定,消费者有人格尊严、有公平交易的权利,有知情权,这些权利都是消费者的基本权利。

卖家该如何依法维权?这个问题其实是在问,提供服务的商家有没有权利、可不可以去“拉黑”某一个单体

的消费者。如果商家提供服务的时候,发现某一个个体实施了并且多次实施了不诚信的消费行为,作为商家来说,有权利去“拉黑”某一个消费者。这在法律上是没有硬性的禁止性规定的。

电商平台有无责任？

商家采取区域拒售的做法反映出一个问题,就是他们好像是实在没有办法来鉴别哪一个是恶意下单退货的消费者,哪一个才是真正的消费者。商家没有办法判别的情况之下,采用了一个非常极端并且违法的行为去“拉黑”了整个区域。

而平台方有足够的技术能力,可以

给到商家“对某一个消费者进行单独‘拉黑’”的操作权限,但平台或因技术懒政并没有尽到相关责任。

买卖双方的正当权益,该如何更好保障?

第一,建议全面、深入地细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2020年11月3日成文的《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

第二,建议全面引入信用监管制度,将商家和消费者皆纳入信用监管

范围。

第三,建议平台方尽快以技术手段赋能商家,使商户在遇到恶意买家时拥有拒绝的权利;同时也要赋予消费者维权的权利,如果商家随意,或者是非法、违规违约“拉黑”买家的话,商家应给消费者赔偿损失,在制度上进行相关完善,才能平衡商家、消费者、平台之间的关系,更好保障买卖双方的正当权益。

据新华社

4月全国查处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21889起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25日公布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情况月报数据。通报显示,今年4月,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1889起,批评教育和处理27852人(包括1名省部级干部、110名地厅级干部),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649人。

根据通报,今年4月全国共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1308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4914人。其中,查处“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方面问题最多,查处9448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2603人。

根据通报,今年4月全国共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10581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2938人。其中,查处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问题6205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问题1239起,违规吃喝问题2113起。

据新华社

到2030年底 全国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 利用率力争达到76%以上

记者25日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了解到,到2030年底,全国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力争达到76%以上。

5月25日至31日是第四届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5日在北京组织召开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场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将坚持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目标不动摇,不断优化完善政策体系,因地制宜强化可回收物管理,提升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率,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中国。

这位负责人表示,近十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坚持典型引路、示范引领,统筹推动垃圾分类工作持续走深走实。目前,297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基本实现全覆盖。地级及以上城市出台垃圾分类有关地方性法规或规章199部,制定出台技术标准规范100余部,垃圾分类成为各地基础性工作,依法推进、依规实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最新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底,全国焚烧设施达1137座,日处理能力提升至118万吨,北京、浙江、山东等15个省市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居世界领先水平。

据新华社